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粤青科〔2020〕30号

关于举办第八届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实践成果交流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机构，有关学校：

为培养青少年动手创新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提高我省青少年科学教育水平，由广东省青少年科技中心（广东省科普中心）主办，广东南天教育集团承办的第八届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实践成果交流活动于2020年11月6日至7日在广东南天教育集团举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安排

11月6日下午报到，当晚19:00全体活动选手封闭进行作品制作。请交流活动的师生于14:00-17:30到广东南天教育集团报到（地址：东莞市蛤地大新路南二街16号）。7日上午各组现场测试、下午举行颁奖典礼。

二、活动申报

1. 活动名额：各组别交流活动的队伍由各市选拔或推荐，广州6队，深圳5队，其他市4队。

2. 申报说明：本届活动采用网络申报，10月10日前，组委会把授权号发至各地组织工作者管理账号上，再由组织者转发到各交流活动队伍。

3. 申报时间:参加交流活动的人员请于10月11日至21日登陆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服务平台(www.gdkj.org.cn)进行申报,逾期不再受理。

4 活动汇总:各地组织工作者请于10月23日前登陆管理账号打印本地汇总清单,签名盖章后上传至系统。

三、有关事项

1. 参加交流活动的学生、辅导老师、家长及工作人员凭粤(穗)健康码进入竞赛区域。活动期间,须自备充足的口罩及必要的消毒物品;自觉接受测温,粤(穗)健康码检查,并确认14天内无前往过中、高风险地区。

2. 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参加交流活动的师生食宿、交通、保险等费用自理。

3. 为了做好参加交流活动的人员的安全管理工作,主办单位委托旅行社提供赛场和酒店之间的交通、餐饮、住宿等后勤服务(另行通知)。

4. 请各市领队和教练员做好参赛人员的安全教育工作,确保活动安全顺利举行。

本通知及附件;交流活动队伍名单、成绩等均可登陆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服务平台(www.gdkj.org.cn)或南粤科教微信公众号([nykj6154](https://www.wechat.com/p/nykj6154))查看下载,附件不再印发。

附件:交流活动规则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2020年9月23日

(联系人: 卢承端, 电话: 020-8355 6833)